**传媒与设计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应急处置预案**

**（2021）**

**一、目的、依据与适用范围**

为了认真贯彻落实国家、学校有关安全工作的方针政策，切实做好艺术与传媒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，确保人身和国家财产安全及教学、科研、实验等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国家、学校相关法规和传媒与设计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实际情况，制定本预案。本预案适用于传媒与设计学院管辖的所有实验室。

**二、实验室具体突发事件及应急措施**

**1.实验室火灾事故应急处置措施**

**1.1可引发火灾事故的因素**

（1）忘记关电源，致使设备或用电器具通电时间过长，温度过高，引起用电器着火；

（2）操作不慎或使用不当，使火源或热源接触易燃物质，引起着火；

（3）供电线路老化、超负荷运行，导致线路过热，或用电设备质量太差、超期服役等，引起着火。

（4）可燃气体或其他物质发生爆炸，引起着火。

**1.2 实验室火灾应急处置措施**

（1）出现火灾事故时，现场人员要冷静处置，迅速判断在场人员是否有人身安全危险，如确有生命危险时，应立即通知现场所有人员及邻近实验室人员迅速逃离。及时、迅速向课题组负责人和实验室安全工作人员及学校保卫处报警。报警时，讲明发生火灾的地点、是否有人员受伤、燃烧物质的种类和数量，火势情况，报警人姓名、电话等详细情况。

如现场火势对人身安全无明显威胁，特别是在火灾发生的初期阶段，应立即切断或通知相关部门切断现场电源，在向相关部门、领导报警后，迅速组织人员使用现场或邻近的粉末灭火器、消防设施等及时扑救。扑救时，应首先阻止火势蔓延，然后扑灭火源并认真清理。

如经扑救，仍无法控制火势蔓延时，应迅速拨打119报警。并在确保无生命危险时，组织抢救重要物资，减小火灾损失。如有生命危险，应立即通知现场所有人员及邻近实验室人员迅速逃离。在安全区域等候、引导、配合消防人员灭火。

（2）课题组、实验室负责人和实验室安全工作人员接到报警后，应根据火灾具体情况决定是否通知医疗和市消防部门，并应立即赶赴火灾现场，组织扑救。

（3）扑救时，应按照“先人员，后物资，先重点，后一般”的原则进行。抢救被困人员及贵重物资，要有计划、有组织地疏散人员，并要注意自身安全，防止发生意外事故。

（4）根据火灾类型，采用不同的灭火器材进行灭火。

按照不同物质发生的火灾，火灾大体分为四种类型：

**A类火灾**为固体可燃材料的火灾，包括木材、布料、纸张、橡胶以及塑料等。

**B类火灾**为易燃可燃液体、易燃气体和油脂类等化学药品火灾。

**C类火灾**为带电电气设备火灾。

**D类火灾**为部分可燃金属，如镁、钠、钾及其合金等火灾。

**扑救A类火灾：**一般可采用水冷却法，但对重要的电器设备等，应使用干粉灭火器灭火。

**扑救B类火灾：**首先应切断可燃液体的来源，同时将燃烧区容器内可燃液体排至安全地区，并用水冷却燃烧区可燃液体的容器壁，减慢蒸发速度；及时使用大剂量泡沫灭火剂、干粉灭火剂将液体火灾扑灭。对于可燃气体应关闭可燃气阀门，防止可燃气发生爆炸，然后选用干粉、卤代烷、二氧化碳灭火器灭火。

**扑救C类火灾：** 应切断电源后再灭火。因现场情况及其他原因，不能断电，需要带电灭火时，应使用沙子或干粉灭火器，不能使用泡沫灭火器或水。

**扑救D类火灾：**钠和钾的火灾切忌用水扑救，水与钠、钾起反应放出大量热和氢，会促进火灾猛烈发展。应用干粉灭火器。

**2.实验室爆炸事故应急处置措施**

**2.1**实验室发生爆炸时，现场人员在确认安全的情况下，必须及时切断电源，迅速关闭相关管道阀门或搬离危险物品，防止再次发生爆炸；并及时向课题组、实验室负责人、研究所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和校保卫处报警。

**2.2**当爆炸现场明显威胁人身安全时，应立即通知现场所有人员及邻近实验室人员迅速逃离爆炸现场。

**2.3**课题组、实验室负责人和研究所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小组人员接到报警后，应立即赶赴爆炸现场组织救援。当判断无力自救时，应立即向专业救援部门求助。爆炸引发火灾时，按照火灾处置措施处置。

**3.实验室触电事故应急处置措施**

**3.1**触电急救的原则是在现场采取积极措施保护伤员生命。

**3.2**触电急救，首先要使触电者迅速脱离电源，越快越好。触电者未脱离电源前，救护人员不能用手直接触及伤员。

使伤者脱离电源方法：**①** 切断电源开关；**②** 若电源开关较远，可用干燥的木棍竹竿等挑开触电者身上的电线或带电设备；**③** 可用几层干燥的衣服将手包住，或者站在干燥的木板上，拉触电者的衣服，使其脱离电源；

**3.3**触电者脱离电源后，应视其神志是否清醒，神志清醒者，应使其就地躺平，严密观察，暂时不要站立或走动；如神志不清，应就地仰面躺平，且确保气道通畅，并以5秒时间间隔呼叫伤员或轻拍其肩膀，以判定伤员是否意识丧失。禁止摇动伤员头部呼叫伤员；

**3.4**施救的人员应立即就地坚持用人工肺复苏法正确抢救，并及时拨打120请求救治。

**4.实验室化学灼伤事故应急处置措施**

**4.1**强酸、强碱及其它一些化学物质，具有强烈的刺激性和腐蚀作用，发生这些化学灼伤时，应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，再分别用低浓度的（2%-5%）弱碱（强酸引起的）、弱酸（强碱引起的）进行中和。处理后，再依据情况而定，作下一步处理。

**4.2**溅入眼内时，现场立即就近用大量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。冲洗时，时间应不少于15分钟，切不可因疼痛而紧闭眼睛。处理后，再送眼科医院治疗。

**三、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人员**

副院长:刘红菊

主任： 尤明辉 副主任：赵阿心

成员： 宋兆锦 罗勇 周汝永 宁璇

**四、应急电话**

火警：119医疗急救：120匪警：110

校保卫处 校园110（24小时值守）：68984110（阜）81351110（良）

校保卫处值班电话（24小时值守）：68984785/68984110（阜）81353385/8353386（良）

校保卫处消防科：68988763（阜）81353389（良）

校医院：68987022（阜）81353210（良）